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0
十二、其他说明.....	4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0
（二）其他.....	4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实施基础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制定教育教学规划，实施中小学义务教育、幼儿学前教育、成人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为全额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教研室、安监室、财务室、督导室、成教室；下辖犁川镇中心学校本部，上犁川小学、犁川镇中心幼儿园。现在职教师35人，退休教师102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83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495.23	490.65	4.5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8	255.5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6.85	36.8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2.58	52.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0.66	本年支出合计	845.24	840.66	4.58
上年结转	4.58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845.24	支出总计	845.24	840.66	4.58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40.66	835.66	5.00				4.58
205	教育支出	490.65	490.65					4.58
20502	普通教育	474.53	474.53					4.58
2050201	学前教育	3.00	3.00					4.58
2050202	小学教育	449.99	449.99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55	21.55					
20507	特殊教育	1.20	1.2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20	1.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92	14.9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92	14.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8	25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58	255.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78	173.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53	54.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7	27.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5	36.8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91	2.9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1	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5	33.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5	22.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2	10.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8	52.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8	52.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58	52.58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5.24	786.56	58.68
205	教育支出	495.23	441.55	53.68
20502	普通教育	479.11	441.55	37.56
2050201	学前教育	7.57		7.57
2050202	小学教育	449.99	441.55	8.4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55		21.55
20507	特殊教育	1.20		1.2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20		1.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92		14.9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92		14.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8	25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58	255.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78	173.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53	54.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7	27.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5	36.8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91	2.9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1	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5	33.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5	22.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2	10.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8	52.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8	52.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58	52.58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3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495.23	495.2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8	255.5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6.85	36.8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2.58	52.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0.66	本年支出合计	845.24	840.24	5.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58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45.24	支出总计	845.24	840.24	5.0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35.66	786.56	49.10
205	教育支出	490.65	441.55	49.10
20502	普通教育	474.53	441.55	32.98
2050201	学前教育	3.00		3.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49.99	441.55	8.4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55		21.55
20507	特殊教育	1.20		1.2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20		1.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92		14.9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92		14.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8	25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58	255.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78	173.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53	54.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7	27.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5	36.8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91	2.9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1	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5	33.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5	22.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2	10.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8	52.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8	52.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58	52.58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86.56	783.22	3.34
工资福利支出		606.54	606.54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92.84	192.84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79.37	79.37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24.12	24.1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1.88	141.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4.53	54.53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27	27.2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15	22.1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22	10.2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7	1.57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2.58	52.58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		3.34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		3.3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68	176.6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55.21	155.21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29	21.29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8	0.18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0
103	非税收入	5.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5.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5.00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54.10	49.10	5.0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1.29	1.29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 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0.19	0.19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1.50	1.50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三保）	4.58	4.58				
学前教育民办公助经费	0.50	0.50				
班主任津贴经费	4.80	4.80				
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	0.50	0.50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4.80	4.80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0.24	0.24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3.57	3.57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5.00		5.0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 费（三保）—小学	4.83	4.83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 费（三保）—小学	1.61	1.6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 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24	0.24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 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72	0.72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1.78	1.78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1.00	1.0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 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05	0.05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 费（三保）—小学	0.32	0.32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0.39	0.39				
遗属补助项目	16.20	16.2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教育局	4.58	4.58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4.58	4.58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小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4.58	4.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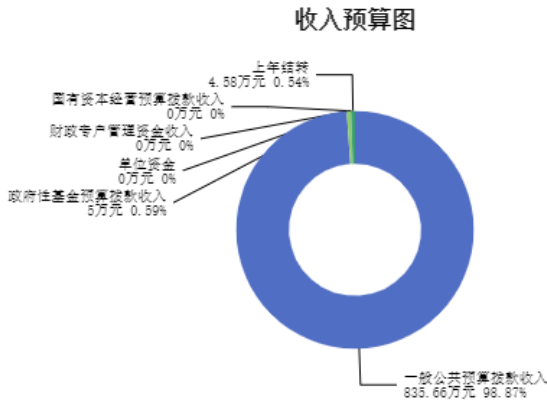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预算收入总计845.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40.66万元，上年结转4.58万元，比上年减少25.57万元，下降2.9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3人，比上年下降2.94%。；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845.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840.66万元，上年结转4.58万元，比上年减少25.57万元，下降2.9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3人，比上年下降2.94%。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预算收入845.2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35.66万元，占98.8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5.00万元，占0.5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4.58万元，占0.5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支出预算845.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6.56万元，占93.06%；项目支出58.68万元，占6.9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45.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40.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5.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840.6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58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495.2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5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8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58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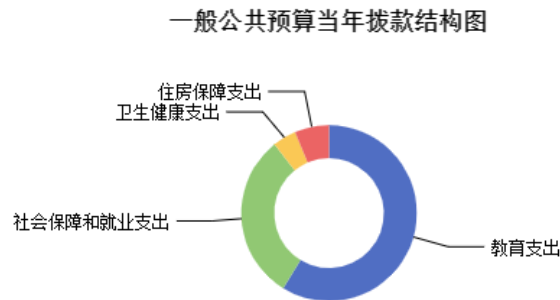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35.66万元,比上年减少35.15万元，下降4.04%。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35.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490.65万元,占58.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58万元,占30.58%;卫生健康支出36.85万元,占4.41%;住房保障支出52.58万元,占6.29%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786.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83.22万元,主要包括: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3.34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57.42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1个,共计金额57.42万元。
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16.2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0个,涉及金额41.22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1个,涉及项目金额57.4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16.2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0个,涉及项目金额41.22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5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5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4年我校共计10个教学班，其中小学7个，幼儿园3个，按5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挑选由学校每学年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 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 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按5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对10名班主任进行津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10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5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412074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8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落实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相关文件,对我县正式教职工和县备案代课教师于2024年3月1日至6月30日在泽州医院进行一次健康体检,我校教职工人数38人,2024年需要40800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要精心组织,指派专人负责,体检前和医院联系确定具体时间和注意事项,并告知每一位教职工,组织本单位教职工统一进行体检。体检期间做好安全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3月1日至6月30日完成对我校38名教职工人员体检,医院在一周之内告知体检结果,财务人员给医院进行转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我校38名教职工人员体检,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38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体检结果告知的时间	一周之内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2024年3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18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晋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411464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小规模学校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干净整洁，我校中小学幼儿园雇佣保洁人员1名，对学校环境卫生、学生宿舍、厨房、厕所、操场的卫生清洁，该项目用于保洁人员工资的发放，每半年发放一次，发放标准为1800元/人/月，发放10个月，共计20000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干净整洁，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招聘保洁人员制定保洁制度，对学校卫生进行清洁，学校定期检查，财务人员每月按照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半年对保洁人员进行学期考评，按实际工资标准进行发放，共发放10个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保洁人员发放工资，保障学校干净卫生，保证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人员数	≥1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校园卫生整洁率	≥9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保洁工作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18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学校干净整洁	保证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411311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校车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269.33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269.33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确保校车安全正常运营，此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支付1名校车司机每月3000元、校车运营等其他费用支付，项目经费共计10万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校车安全运行无隐患，确保学生乘车安全，坚决杜绝不安全事故发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教处出台校车运营方案，以及对校车司机的考核制度，根据制度、方案及时支付校车司机工资及校车运营其他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支付1名校车司机工资，根据校车运营方案及时支付校车运营其他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校车司机工资发放及校车运营等其他费用支付，确保校车安全运行无隐患，确保学生乘车安全，坚决杜绝不安全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车数量	1辆	数量指标		
			司机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司机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校车运营率	≥95%			
		时效指标	校车运行时间	每周	时效指标		
			司机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37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乘坐学生上下学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412205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前教育民办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结合县教育局批准认定的类别，主要对幼儿园自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24年我校有2名幼儿教师，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5000元，预计需要资金10000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实施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我校统计有资格证教师人数，上报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审核后拨付经费到我校，由财务人员进行补贴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学期末对2名幼儿教师按照每人每年5000元进行补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幼儿园自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教师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学期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5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资助教师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411163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校偿还债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经泽州县教育局部门请示，县财政局审核专项预算资金，县长办公会议同意批准。为做好本次清理工作，成立县中小学债权债务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偿还债务专项经费是用于2017年以来学校发展形成的历史欠账，需要财政资金约3万元，对有偿还条件的债务要尽可能还清；对手续不完备的债务，要补充，完善好手续，对确实无偿还条件的债务，要积极予以消化，确保整改到位。					
立项依据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泽财文政〔202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农村中小学不得举债建设的精神，建立农村义务教育新债务追究制度，坚决制止发生新的农村义务教育债务，在核实锁定债务的基础上，对已经形成的债务进行偿还，推进农村义务教育的健康发展，促进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专项债务清理工作领导小组，核实具体债务事项、偿还金额，按照财务管理制度于6月底前完成债务的偿还。					
项目实施计划		学校偿还债务专项经费是用于学校发展形成的历史欠账，于2025年6月底前完成债务的偿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学校偿还债务专项经费是用于学校发展形成的历史欠账。于2025年6月底前完成学校债务的偿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偿还债务事项	≥1项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偿还债务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学校偿还债务的时间	6月底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学校偿还债务金额	≤3000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义务教育的健康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债权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616171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对经市教育局年度考核合格的优秀骨干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我校2024年有1名优秀骨干教师需发放岗位津贴，发放标准为1800元/人/年。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发挥优秀骨干教师示范引领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骨干教师由人事科负责考核，省级教学能手由教研室负责考核；每年11月份，由县教育局人事科依据考核结果审核并制定发放方案，县财政局按照发放方案拨付资金，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年底为1名优秀骨干教师按1800元/人/年发放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完成1名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发放，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秀骨干教师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8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41240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公通字[2010]38号，寄宿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寄宿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晋教基[2014]34号文件，学生千人以下2—3名保安，寄宿制每增加300人，增加1名保安，非寄宿制，每增加500人加1名保安。我校共需要保安2人。按每人每年约24000元计算，2024年需48000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以前年度核减再分配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我校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范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监察室，由学校专人负责，并与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每学期末支付2名保安人员安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保安人员工资，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安保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412313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5年我校共计6个教学班，其中小学3个，幼儿园3个，按8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本次下达资金48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挑选由学校每学年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按8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对所有班主任进行津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6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季学期、秋季学期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季学期、秋季学期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4121015284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们学校有学生17名，有2名残疾学生（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1名，送教上门学生1名），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主要用于：1、日常零星办公费，2、学习用品等费用支出，共计2400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学习用品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3种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	≥3种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117271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100	年度资金总额：	16,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6,100	省级财政资金	16,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晋财教【2024】180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小学生17人，省级公用经费16100元。用于支付操场维修费12000元，参加县级运动会2000元，六一活动费2100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晋财教【2023】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 晋财教【2024】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学校日常需求，预计于11月底前完成各项支出，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备，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备，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6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600平方米
			保障学生人数	≥17人		保障学生人数	≥17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日常维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维修及时性	及时
			维修支付及时性	及时		维修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117203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	年度资金总额：	4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们学校有学生17名，有2名残疾学生（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1名，送教上门学生1名），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主要用于：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共计48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晋市财教[2024]1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学习用品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2种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2种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516342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20.2	年度资金总额：	3,220.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20.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20.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小学学生17人，市级公用经费3220.2元，用于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学校日常需求，预计于11月底前完成各项支出，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备，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备，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17人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17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516520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0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200	省级财政资金		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晋财教【2024】180号，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2名残疾学生（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1名，送教上门学生1名），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中央公用经费7200元，主要用于1、办公用品购置，2、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晋财教【2024】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费购置种类	≥5种	数量指标	办公费购置种类	≥5种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	全年	
		成本指标	办公费	≤57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费	≤5700元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残疾学生公用经	6000元/生/年	
			差旅费	≤1500元		差旅费	≤1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11732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300		年度资金总额：	48,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8,300		省级财政资金	48,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晋财教【2024】180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小学生17人，预计需要资金48300元。（1）办公费25000元；（2）差旅费10000元；（3）水费1500元；（4）、电费7000元；（5）、维修费4800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晋财教【2023】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晋财教【2024】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学校日常需求及时完成各种办公用品的采购，其他日常办公支出，按需支付水电费，差旅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备，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备，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种类	≥10种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种类	≥10种	
			保障学生人数	≥17人		保障学生人数	≥17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每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每年
			差旅费	≤10000元			差旅费	≤10000元
			办公费	≤25000元			办公费	≤25000元
			维修费	≤4800元			维修费	≤4800元
			电费	≤7000元			电费	≤7000元
			水费	≤1500元			水费	≤1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9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117114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全县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用于全县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供暖面积2200平方米，2025年需供暖费用5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取暖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校申请，县教育局上报，审批后由财政局进行资金拨付，由学校具体统筹供暖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供暖季11月前支付2200平方米的取暖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取暖费支付，保障学校供暖季的供暖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通过取暖费支付，保障学校供暖季的供暖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22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22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到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到2026年
			取暖费支付时间	11月		取暖费支付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取暖电费标准	≤0.5元/度	成本指标	取暖电费标准	≤0.5元/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4121113563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县教育局学期教育工作计划，犁川镇中心幼儿园需要改善办学条件，购置幼儿活动器材资金1万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76号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办园水平，提高幼儿入园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幼儿园9月底之前完成活动器材购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幼儿园2025年9月底之前完成器材采购，提升办学质量，为乡村振兴助力。			幼儿园2025年9月底之前完成器材采购，提升办学质量，为乡村振兴助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人
			器材购置种类	≥2种		器材购置种类	≥2种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时间	9月	时效指标	购置时间	9月
		成本指标	器材购置费	≤10000元	成本指标	器材购置费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园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园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219082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结合县教育局批准认定的类别，主要对幼儿园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25年我校有1名幼儿教师，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5000元，预计需要资金500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对非民办幼儿园实行民办补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2】96号）、《泽州县学前三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泽政办发【2014】53号、泽州县物价局、泽州县教育局、泽州县财政局《关于加强幼儿园收费管理的通知》泽价费【2006】24号、《关于2020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结果的通知》泽教基字【2020】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实施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我校统计有资格证教师人数，上报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审核后拨付经费到我校，由财务人员进行补贴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学期末对1名幼儿教师按照每人每年5000元进行补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幼儿园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通过对幼儿园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教师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教师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5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5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资助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资助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4121012342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805		年度资金总额：		17,80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7,805		省级财政资金		17,80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60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2025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42名，合计17805元。							
立项依据		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6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11月完成相关信息核实后发放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4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为4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数	≥42人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	≥42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218140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61	年度资金总额:		3,86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61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6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60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2025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42名，需资金3861元。						
立项依据		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6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11月完成相关信息核实后发放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4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为4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数	≥42人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	≥42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5011517073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2,032	年度资金总额:	162,0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2,0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2,03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17名符合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中级和初级592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中级3920元/年,初级3360元/年,费用总计162032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外的渠道列支,由原单位确保发放到位的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遗属每年由学校核实上报审批,经县教育局,人社局审批后,按照审批结果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给17名符合条件的遗属发放补助,年底发放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级初级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17人	数量指标	中级初级遗属补	≥17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合格率	100. %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合	100. %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15日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	每月15日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中级和初级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人/月	成本指标	中级和初级遗属	592元/人/月
			初级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人/年		初级取暖费发放	3360元/人/年
			中级取暖费发放标准	3920元/人/年		中级取暖费发放	392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毛育才	经办人:	柳柯晋	联系电话:	18835605171	填报日期:	2024121012433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967.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二）其他

本单位没有其他预算。

说 明

泽州县犁川镇中心学校本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这一预算，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